

基金管理人: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

§ 1 基金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本招募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本基金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和《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)，于2015年3月22日在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〉的议案》，对基金合同的有关条款进行了修订，自2015年3月23日起实施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投资人选择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其摘要。

本报告所载数据截止至2014年1月1日，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12月31日。

§ 2 基金简介

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2014 年 度 报 告 摘 要

基金类型：债券型基金 基金代码：519160 基金简称：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合同生效日：2013年11月13日 基金管理人：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报告期起始日：2014年1月1日 报告期截止日：2014年12月31日

报告期期间：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

报告期期间：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